

# 万载县林长办公室文件

万林长办字〔2024〕6号

## 关于全县 2024 年度 2 月份林长制 专职护林员巡护情况的通报

各乡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国有林场：

为切实加强我县林长制专职护林员履职情况的监管，根据万载县巡护监管平台数据，现对全县护林员 2024 年 2 月份履职情况通报如下：

### 一、巡护达标情况

按巡护有关标准，2024 年 2 月 1 日至 29 日，全县护林员 209 人，巡护达标 198 人，未达标 11 人，全县达标率为 94.74%，比 1 月份降低 2.39%，巡护未达标护林员本月扣减报酬 300 元。

全县 17 个乡镇（街道）和 3 个国有林场中，达标率 100%的

单位有 12 个，分别是康乐街道、黄茅镇、株潭镇、潭埠镇、三兴镇、罗城镇、高村镇、马步乡、仙源乡、生态公益林场、森工林场、九龙垦殖场，予以通报表扬。

达标率未达到 100% 的单位有 8 个，分别是赤兴乡、岭东乡、双桥镇、白良镇、高城镇、鹅峰乡、白水乡、茭湖乡，具体情况见附件 1。

## 二、上报事件及处理情况

2024 年 2 月 1 日至 29 日，全县林长制专职护林员巡护上报事件共计 194 起，已处理完成 194 起。其中三兴镇、鹅峰乡、岭东乡、仙源乡上报事件数量为 0，具体情况见附件 2。

## 三、下一步工作要求

（一）做好护林员业务培训，加强护林员履职能力建设，确保护林员特别是新聘用护林员能正确理解巡护要求、熟练使用赣林通巡护 APP。

（二）持续加强履职监管，各乡镇（街道、场）监管员要切实履行监管职责，每日监管护林员的巡护，及时提醒护林员按要求巡林，杜绝护林员脱岗、漏岗和履职不到位情形，赣林通巡护 APP 异常及时反馈，确保巡护达标率 100%。

（三）坚持发挥考核指挥棒作用，引导护林员对发现的事件应报尽报，确保巡护责任落实落地。巡护网格范围内森林资源发生的变化情况（植被自然生长情况除外）都是护林员应当关注并

上报的事项，特别是变化面积超过 100 平方的必须上报，否则将结合变化图斑施行责任倒追机制。护林员上报的事件监管员要及时处理，对于涉林违法事件要第一时间介入，把问题处置在萌芽状态，确保林区森林资源安全稳定。

特此通报

- 附件：1. 万载县 2024 年 2 月护林员巡护未达标情况  
2. 万载县 2024 年 2 月份护林员上报事件处理情况



附件 1

万载县 2024 年 2 月护林员巡护未达标情况

序号	乡镇	姓名
1	赤兴乡	陈细根、陈思文、朱建勋
2	岭东乡	柳锦红、郭庆平
3	双桥镇	严包胜
4	白良镇	刘仓全
5	高城镇	陈熙荣
6	鹅峰乡	李冬根
7	白水乡	陈祥茂
8	茭湖乡	曾小红

附件 2

万载县 2024 年 2 月份护林员上报事件处理情况

序号	乡镇	上报事件数	已处理事件数	正在处理事件数
万载县合计		194	194	0
1	潭埠镇	54	54	0
2	高村镇	42	42	0
3	森工林场	23	23	0
4	双桥镇	13	13	0
5	茭湖乡	12	12	0
6	罗城镇	10	10	0
7	高城镇	10	10	0
8	赤兴乡	9	9	0
9	黄茅镇	6	6	0
10	白良镇	5	5	0
11	生态公益林场	3	3	0
12	九龙垦殖场	2	2	0
13	马步乡	2	2	0
14	康乐街道	1	1	0
15	白水乡	1	1	0
16	株潭镇	1	1	0
17	三兴镇	0	0	0
18	鹅峰乡	0	0	0
19	岭东乡	0	0	0
20	仙源乡	0	0	0

